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4

债券代码：113058

债券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 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发集团”）与云南云霖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霖金属”）已于2023年12月4日签订《云南云霖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与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约定由友发集团和云霖金属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名称“云南友发方圆管业有限公司”（名称已预先登记）。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通过国家反垄断执法机构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审查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第148号）。通知内容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经审查现决定，对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云南云霖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不予禁止。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0 日